

# 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攀钒钛函〔2021〕60号

## 攀枝花钒钛高新区（钒钛新城）管委会 关于补充调查农村黑臭水体基础信息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按照《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补充调查农村黑臭水体基础信息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56号）和《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补充调查农村黑臭水体基础信息的通知》（攀环办函〔2021〕10号）要求，我委立即组织金江镇人民政府再次对村民数量达15户或50人以上的主要集聚区向外延伸500米公共范围内房前屋后的河、塘、沟渠进行了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暂未发现农村黑臭水体。

此函。

攀枝花钒钛高新区（钒钛新城）管委会

2021年4月9日

---